##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深人社发〔2016〕131号

##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补申报 2015 年、2016 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的通知

## 各有关单位:

根据《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 (深人社规[2016]1号),我市开展了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有 关工作。为深入落实惠企减负政策,经市政府同意,允许符 合条件的企业补申报 2015年、2016年的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2015年、2016年符合条件的企业,可在2017年稳岗补贴申报期间(2017年1月1日—2017年6月30日),登录

市社保机构门户网站(www.szsi.gov.cn), 补申报 2015 年、2016 年稳岗补贴。补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逾期申报不予受理。

特此通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